

【附件八】

缺工工作先僱後訓試辦計畫

計畫序號：

請款領據

茲收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○○分署補助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(用人單位名稱)，辦理○○年○○月~○○年○○月「缺工工作先僱後訓試辦計畫」工作崗位訓練費。

計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

此致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○○分署

匯款行庫：

分行名稱：

匯款帳號：

戶名：

用人單位(全銜)：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

(請蓋公司大小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-----公司帳戶存摺封面影本請黏貼於此處(首次核銷時提供)-----

- 請檢查：
1. 存摺影本分行別是否清楚
 2. 帳號是否清楚
 3. 戶名是否與用人單位全銜相符